

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母佑會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附設羅蘭青少年中心

## 「羅蘭十載，點亮希望，永續關懷，深耕未來」

### 「我畫我說故事愛」繪本創作比賽辦法

- 一、主旨：為慶祝羅蘭青少年中心 10 週年慶祝活動，配合『愛·閱』夢想屋閱讀推廣計畫，培養學童閱讀興趣與自由創作能力特舉辦本項比賽。
- 二、依據：本中心 10 週年慶籌備會議。
- 三、目的：
  - (一)開展學童的想像力，提升文字與藝術創作能力。
  - (二)提供學童圖文發表園地，增進語文表達與藝術鑑賞能力。
- 四、主辦單位：羅蘭青少年中心。
- 五、協辦單位：財團法人台南市私立母佑會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
- 六、比賽時間：103 年 4 月 1 日～5 月 30 日。
- 七、參加對象：幼稚園~國小六年級學童，凡對繪本創作活動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
- 八、比賽方式：分國小高年級組、中年級組、低年級組、幼兒園小班組、中班組、大班組共 6 組。
- 九、報名方式：請將作品及報名表繳交或郵寄至「台南市東區裕和路 61 號 羅蘭青少年中心」收。
- 十、收件時間：103 年 4 月 1 日起至 5 月 30 日(郵戳為憑)。
- 十一、作品題材：繪本創作不限主題自由發揮。
- 十二、繪本規格：
  - (一)應求形式完整(含封面、封底、書名頁、內頁、頁次)，內頁(故事內容)不得少於 8 頁，內頁(故事內容)最多不超過 20 頁。
  - (二)不設定文體(如：散文、詩歌、故事…等均可)，但必須自行創作。
  - (三)紙張大小以 8 開對折製作為準(橫式製作)，文字部份以橫式(由左至右)書寫為原則。
  - (四)限平面繪圖，請單面繪圖，使用材料不限(水彩、蠟筆、水墨…皆可)，以方便展示為原則。
  - (五)為方便製作精裝版，請勿裝訂。
  - (六)作品無論是文或圖必須尚未發表，且不得抄襲他人作品。
  - (七)評分標準：創意與內容 60%、材料製作及整體表現 40%。
- 十四、獎勵辦法：
  1. 每組各取前三名、優選及佳作數名。(若該組投稿作品不滿 5 人，將視作品頒予優選或佳作)
  2. 第一名禮券 2000 元及獎狀一只，並將投稿作品製作精裝版贈送。
  3. 第二名禮券 1500 元及獎狀一只，並將投稿作品製作精裝版贈送。
  4. 第三名禮券 1000 元及獎狀一只，並將投稿作品製作精裝版贈送。
  5. 優選、佳作 精美獎品及獎狀一只

十五、評審及頒獎：

(一)凡參賽作品由主辦單位聘請美術、幼兒教育專任教師評定各組優勝名次，並於103年12月21日(日)羅蘭10週年慶祝大會中頒獎。

(二)預定103年6月20日於羅蘭青少年中心網站 [www.fmalyc.com](http://www.fmalyc.com) 公布得獎名單。

十六、成果展示：

(一)凡獲獎者之作品，其文稿之智慧財產權歸屬本中心，以利編成果冊。

(二)凡獲獎者之作品將於羅蘭10週年慶祝活動當天公開展示，以供欣賞。

十七、詳情及報名表請上 [igiving](http://igiving.org.tw) 公益網羅蘭網頁最新消息。

([igiving](http://igiving.org.tw) 公益網 <https://www.igiving.org.tw>)或電洽 06-3312870 李老師。

報名表格式：

「我畫我說故事愛」繪本創作比賽報名表

參賽組別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高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園大班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中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園中班組	
	<input type="checkbox"/> 國小低年級組	<input type="checkbox"/> 幼兒園小班組	
個人基本資料			
姓名		出生年月	
聯絡電話		手機	
地址			
Email			
繪本內容			
書名			
內容簡介			